

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獨立董事選任事項

一、法令及規章

1、證券交易法第14-2條規定：

依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，人數不得少於二人，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。

獨立董事應具備專業知識，其持股及兼職應予限制，且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獨立性，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。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、持股與兼職限制、獨立性之認定、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，由主管機關定之。

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得充任獨立董事，其已充任者，當然解任：

一、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之一。

二、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以政府、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。

三、違反依前項所定獨立董事之資格。

獨立董事持股轉讓，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七條第一項後段及第三項規定。

獨立董事因故解任，致人數不足第一項或章程規定者，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。

獨立董事均解任時，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，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。

2、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

3、「公司章程」第13條之1規定：

本公司公開發行後，上述董事名額中，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，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，採候選人提名制，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。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、持股、兼職限制、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，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二、獨立董事選任事項

1、受理提名期間：自108年3月29日至108年4月8日止；

2、受理處所：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111號(本公司財務處)

3、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：

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其候選人名單業經民國108年4月22日董事會確認通過，詳如下表。

序號	姓名	主要學經歷	持有股數
1	沈仰斌	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財務博士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財金學群副教授	22,750
2	廖淑伶	美國普渡大學行銷管理博士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行銷學群專任教授	38,063
3	姜宜君	國立政治大學法學碩士 優理商務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	0

4、選任結果：

本公司於民國108年6月3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結果如下：

順序	戶號或身份證明文件編號	戶名或姓名	當選權數
1	336	沈仰斌	29,835,896股
2	337	廖淑伶	29,812,486股
3	A2213...	姜宜君	29,806,187股